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文件

封农字〔2021〕126号

封丘县 2021-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 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1-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更好地满足农民群众农业生产购机需求，提高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有效支撑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增收，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河南省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豫农文〔2021〕185号）文件，结合我县实际，经县政府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

化和农机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满足广大农民对机械化生产的需要为目标，以稳定实施政策、最大限度发挥政策效益为主线，落实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破除制约要素合理流动的堵点，进一步畅通农业机械化发展各个环节，支持引导农民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引领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加快提升农业机械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二、补贴对象和资金使用

（一）补贴对象

补贴对象为封丘县区域内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二）资金使用

农机购置补贴支出主要用于支持购置先进适用农业机械以及开展有关试点和农机报废更新等方面。根据《河南省2021-202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要求，县财政部门要会同县农机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强化区域内资金使用，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定期发布资金使用进度，避免出现资金大量结转。上年结转的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可继续在下年使用，促进资金使用实现两年动态紧平衡；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按有关规定处理。

继续开展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加快淘汰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具。农机报废更新补贴与农机购置

补贴相衔接，机具更新可在机具报废之前或者同时进行操作。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操作办法按《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农办机〔2020〕2号）执行。

三、补贴机具种类、资质和补贴标准

（一）补贴机具种类

按照《河南省2021-202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和补贴范围要求，结合我县农业生产需要和资金供需实际，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省定中央财政补贴范围内选择15大类37个小类133个品目机具列入我县补贴范围。要优先保障粮食、生猪等重要农畜产品生产以及支持农业绿色发展和数字化发展所需机具的补贴需要，将更多符合条件的高端、复式、智能产品纳入补贴范围。我县属于平原地区，根据《河南省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要求，手扶拖拉机不在补贴范围之内。

（二）补贴机具资质

补贴机具必须是补贴范围内的产品，同时还应具备以下资质之一：（1）获得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2）获得农机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列入农机自愿性认证采信试点范围，获得农机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

补贴机具产品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和型号、出厂编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等信息的铭牌。

（三）补贴标准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实行定额补贴，即同一种类、同一档次

农业机械原则上在省域内实行统一的补贴标准，具体补贴标准按《河南省 2021-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执行。

补贴额的调整根据省级农机主管部门要求一般按年度进行，我县农机补贴额度与省级保持一致。

四、操作流程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的方式实施。

（一）自主购机及补贴申请

1. 自主购机。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鼓励采用非现金方式，并对交易行为真实性、有效性和可能发生的纠纷承担法律责任；购机者对其购置的补贴机具拥有所有权，可自主使用、依法依规处置，若存在争议，由县政府补贴领导小组集体研究决定。农机销售企业应向购机补贴对象出具全额（实际成交价）销售发票，发票上必须注明补贴机具名称、型号、实际销售价格、购买人姓名等信息。

2. 补贴申请。购机行为完成后，购机者凭身份证明材料（个人为身份证，合作组织或其它经营组织为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账户和法人身份证）和购机发票，购机者自主向农机部门提出补贴资金申领事项，签署告知承诺书（附件 4），承诺购买行为、发票购机价格等信息真实有效，申领并填写《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

当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数量达到当年可用资金（含结转

资金和调剂资金) 总量 110%的, 及时发布公告, 停止受理补贴申请。

(二) 资格确认及信息录入

1. **资格确认。**县农机中心对补贴资格进行合规性确认, 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后, 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 5 天。公示无异议后此申请则生效, 如有异议经查实后, 则取消补贴资格。

2. **信息录入。**县农机中心负责将补贴信息及时准确录入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

(三) 资料及机具核验

县农机中心对补贴相关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 制定农机具核实办法(核实办法另发), 对补贴机具进行核验。购机补贴对象购机后要配合农机中心对机具进行核验, 特别是对补贴额较高和供需矛盾突出的重点机具要组织逐台核实, 做到“见人、见机、见票”和“人机合影、签字确认”。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 要先行办理牌证照。

购机者和农机产销企业分别对其提交的农机购置补贴相关申请资料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 补贴资金结算

县财政局审核农机中心提交的资金兑付申请与有关材料, 确认无误后, 按时限要求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分期分批发放补贴资金。补贴申领原则上当年有效, 因当年财政补贴资金规模不够、办理手续时间紧张等无法享受补贴的, 可在下一个

年度优先兑付。

补贴政策全面实行跨年度连续实施，除发生违规行为或补贴资金超录外，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且补贴机具资质、补贴标准和办理程序等均按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并录入办理服务系统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受政策调整影响，切实稳定购机者补贴申领预期。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密切配合

建立健全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机制，成立由县领导牵头，财政、农机、公安、工商及其他相关部门参加的县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共同研究确定补贴资金分配、重点推广机具种类等事宜，联合对补贴政策实施情况进行监管。农机购置补贴重要工作事项须由县补贴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

县农机中心、财政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密切沟通配合，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加强补贴工作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提高补贴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认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及时向上级机关报告。

（二）优化服务，提升效能

一是农机中心要全部使用河南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提高政策实施信息化水平。

二是加快补贴申请受理、资格审核、机具核验、受益公示等工作。完善补贴机具核验流程，做到“见机、见人、见发票”，重点加强对大中型机具的核验和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

等异常申请补贴情形的监管，积极探索实行购机真实性承诺、受益信息实时公开和事后抽查核验相结合的补贴机具监管方式。

三是严格按照惠农补贴兑付时限要求，切实加快补贴兑付进度，严禁因管理等人为因素造成补贴资金闲置、滞留、延压。

（三）公开信息，接受监督

完善农机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制定信息公开办法，及时主动通过电视、明白纸等形式宣传国家补贴政策，县农机中心要及时将补贴实施方案、补贴额度一览表、操作程序、资金规模和使用进度、投诉方式、补贴受益对象、违规现象和问题等信息在县政府网站“农机补贴”专栏上公布。

在年度补贴工作结束后，农机中心要以公告的形式将享受补贴的农户信息（附件2）在县政府网站“农机补贴”专栏上公布，同时注意保护个人隐私。

（四）严肃纪律，加强监管

全面贯彻《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相关惠农补贴政策监管强化纪律约束的通知》（豫农财务〔2019〕37号）和《河南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豫农机文〔2020〕42号）要求，认真落实风险防控责任和异常情形主动报告制度，严格信用管理和农机产销企业承诺制。对套取、骗取补贴资金的产销企业和个人按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相关规定处理。从严整治突出违规行为，有效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秩序。县农机中心、财政局要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强化监管，严惩违规，对违规现象和问题主动向社

会公布。

- 附：1. 封丘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
2. 2021 年度封丘县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购机者信息表
3. 封丘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结算申请表
4. 农机购置补贴承诺书



2021年7月26日

附件 1

2021—2023 年封丘县农机购置补贴 机具种类范围 (15 大类 37 个小类 133 个品目)

1. 耕整地机械
 1. 1 耕地机械
 1. 1. 1 铧式犁
 1. 1. 2 圆盘犁
 1. 1. 3 旋耕机
 1. 1. 4 深松机
 1. 1. 5 开沟机
 1. 1. 6 耕整机
 1. 1. 7 微耕机
 1. 2 整地机械
 1. 2. 1 圆盘耙
 1. 2. 2 起垄机
 1. 2. 3 灭茬机
 1. 2. 4 筑埂机
 1. 2. 5 铺膜机
 1. 2. 6 联合整地机
2. 种植施肥机械
 2. 1 播种机械

- 2. 1. 1 条播机
- 2. 1. 2 穴播机
- 2. 1. 3 小粒种子播种机
- 2. 1. 4 根茎作物播种机
- 2. 1. 5 免耕播种机
- 2. 1. 6 铺膜播种机
- 2. 1. 7 精量播种机
- 2. 1. 8 整地施肥播种机
- 2. 2 施肥机械
- 2. 2. 1 施肥机
- 2. 2. 2 撒肥机
- 2. 2. 3 追肥机
- 3. 田间管理机械
- 3. 1 中耕机械
- 3. 1. 1 中耕机
- 3. 1. 2 培土机
- 3. 1. 3 埋藤机
- 3. 1. 4 田园管理机
- 3. 2 植保机械
- 3. 2. 1 动力喷雾机
- 3. 2. 2 喷杆喷雾机
- 3. 2. 3 风送喷雾机
- 3. 2. 4 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

- 3. 3 修剪机械
 - 3. 3. 1 果树修剪机
 - 3. 3. 2 枝条切碎机
- 4. 收获机械
 - 4. 1 谷物收获机械
 - 4. 1. 1 割晒机
 - 4. 1. 2 自走轮式谷物联合收割机
 - 4. 1. 3 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
 - 4. 1. 4 半喂入联合收割机
 - 4. 2 玉米收获机械
 - 4. 2. 1 自走式玉米收获机
 - 4. 2. 2 自走式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
 - 4. 2. 3 穗茎兼收玉米收获机
 - 4. 2. 4 玉米收获专用割台
 - 4. 3 果实收获机械
 - 4. 3. 1 果实捡拾机
 - 4. 3. 2 番茄收获机
 - 4. 3. 3 辣椒收获机
 - 4. 4 蔬菜收获机械
 - 4. 4. 1 果类蔬菜收获机
 - 4. 5 籽粒作物收获机械
 - 4. 5. 1 油菜籽收获机
 - 4. 6 根茎作物收获机械

- 4. 6. 1 薯类收获机
- 4. 6. 2 花生收获机
- 4. 7 饲料作物收获机械
- 4. 7. 1 割草机（含果园无人割草机）
- 4. 7. 2 搂草机
- 4. 7. 3 打（压）捆机
- 4. 7. 4 圆草捆包膜机
- 4. 7. 5 青饲料收获机
- 4. 8 茎秆收集处理机械
- 4. 8. 1 秸秆粉碎还田机
- 4. 8. 2 高秆作物割晒机
- 5 收获后处理机械
- 5. 1 脱粒机械
- 5. 1. 1 稻麦脱粒机
- 5. 1. 2 玉米脱粒机
- 5. 1. 3 花生摘果机
- 5. 2 清选机械
- 5. 2. 1 风筛清选机
- 5. 2. 2 重力清选机
- 5. 2. 3 窝眼清选机
- 5. 2. 4 复式清选机
- 5. 3 干燥机械
- 5. 3. 1 谷物烘干机

- 5. 3. 2 果蔬烘干机
- 5. 3. 3 油菜籽烘干机
- 5. 4 种子加工机械
- 5. 4. 1 种子清选机
- 6 农产品初加工机械
- 6. 1 碾米机械
- 6. 1. 1 碾米机
- 6. 1. 2 组合米机
- 6. 2 磨粉（浆）机械
- 6. 2. 1 磨粉机
- 6. 2. 2 磨浆机
- 6. 3 果蔬加工机械
- 6. 3. 1 水果分级机
- 6. 3. 2 水果清洗机
- 6. 3. 3 水果打蜡机
- 6. 3. 4 蔬菜清洗机
- 6. 4 剥壳（去皮）机械
- 6. 4. 1 玉米剥皮机
- 6. 4. 2 花生脱壳机
- 6. 4. 3 干坚果脱壳机
- 6. 4. 4 剥（刮）麻机
- 7 农用搬运机械
- 7. 1 装卸机械

- 7. 1. 1 抓草机
- 8 排灌机械
 - 8. 1 水泵
 - 8. 1. 1 离心泵
 - 8. 1. 2 潜水电泵
 - 8. 2 喷灌机械设备
 - 8. 2. 1 喷灌机
 - 8. 2. 2 微灌设备
 - 8. 2. 3 灌溉首部（含灌溉水增压设备、过滤设备、水质软化设备、灌溉施肥一体化设备以及营养液消毒设备等）
- 9 畜牧机械
 - 9. 1 饲料（草）加工机械设备
 - 9. 1. 1 铡草机
 - 9. 1. 2 青贮切碎机
 - 9. 1. 3 揉丝机
 - 9. 1. 4 压块机
 - 9. 1. 5 饲料（草）粉碎机
 - 9. 1. 6 饲料混合机
 - 9. 1. 7 颗粒饲料压制机
 - 9. 1. 8 饲料制备（搅拌）机
 - 9. 2 饲养机械
 - 9. 2. 1 孵化机
 - 9. 2. 2 喂料机

- 9. 2. 3 送料机
- 9. 2. 4 清粪机
- 9. 2. 5 粪污固液分离机
- 9. 3 畜产品采集加工机械设备
- 9. 3. 1 挤奶机
- 9. 3. 2 剪羊毛机
- 9. 3. 3 贮奶（冷藏）罐
- 10 水产机械
- 10. 1 水产养殖机械
- 10. 1. 1 增氧机
- 10. 1. 2 投饲机（含投饲无人船）
- 11 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
- 11. 1 废弃物处理设备
- 11. 1. 1 废弃物料烘干机
- 11. 1. 2 残膜回收机
- 11. 1. 3 沼液沼渣抽排设备
- 11. 1. 4 秸秆压块（粒、棒）机
- 11. 1. 5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
- 11. 1. 6 有机废弃物好氧发酵翻堆机
- 11. 1. 7 有机废弃物干式厌氧发酵装置
- 12 农田基本建设机械
- 12. 1 挖掘机械
- 12. 1. 1 挖坑机

- 12. 2 平地机械
 - 12. 2. 1 平地机
- 13 设施农业设备
 - 13. 1 温室大棚设备
 - 13. 1. 1 电动卷帘机
 - 13. 1. 2 热风炉
 - 13. 2 食用菌生产设备
 - 13. 2. 1 蒸汽灭菌设备
 - 13. 2. 2 食用菌料装瓶（袋）机
- 14 动力机械
 - 14. 1 拖拉机
 - 14. 1. 1 轮式拖拉机
 - 14. 1. 2 履带式拖拉机
- 15 其他机械
 - 15. 1 其他机械
 - 15. 1. 1 驱动耙
 - 15. 1. 2 籽棉清理机
 - 15. 1. 3 水帘降温设备
 - 15. 1. 4 热水加温系统
 - 15. 1. 5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 15. 1. 6 水井钻机
 - 15. 1. 7 旋耕播种机
 - 15. 1. 8 杂粮色选机

- 15. 1. 9 秸秆膨化机
- 15. 1. 10 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 15. 1. 11 农业用北斗终端及辅助驾驶系统（含渔船用）
- 15. 1. 12 沼气发电机组
- 15. 1. 13 有机肥加工设备
- 15. 1. 14 根（块）茎作物收获机
- 15. 1. 15 秸秆收集机

附件 2

年度 县享受农机购置补贴购机者信息表

公告单位：

公告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所 在 乡 (镇)	所 在 村组	购机者 姓名	机具品 目	生产厂 家	购买机 型	购买数 量(台)	经销商	单台销 售价格 (元)	单台补 贴 额 (元)	总 补 贴 额 (元)
合计											

注：含农户、合作社等所有补贴对象。

附件3

编号：

河南省封丘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结算申请表

本次申请总额	(大写)	(小写)
<p>县农业机械发展服务中心意见</p> <p>负责人签字：</p> <p>联系电话：</p> <p>单位印章：</p> <p>年 月 日</p>	<p>县财政局意见</p> <p>负责人签字：</p> <p>联系电话：</p> <p>单位印章：</p> <p>年 月 日</p>	

注：此表由县农机管理部门填写。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4

农机购置补贴承诺书

我叫_____，系_____乡（镇）
村村民，职业为：1. 农民（ ） 2. 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

承诺如下：

1. 本人非国家公职人员，本人（或本组织）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活动；

2. 严格遵守国家农机补贴相关政策规定，我购置的
_____国家补贴农机具购机行为真实有效，机具
铭牌信息与机车相符；购置机具发票上购机金额与实际全部支付给经销企业的金额完全一致。如果以上信息与事实不符，我自愿
退还补贴资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违规责任。

3. 我自愿接受县农机、财政部门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监管，
决不参与套取、骗取国家补贴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

承诺人：

2021 年 月 日